



第七十五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48
联合国共同制度

委员会主席在非正式磋商后提出的决议草案

联合国共同制度

大会，

回顾其 2019 年 12 月 27 日第 74/255 B 号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第 75/245 号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对联合国共同制度管辖设置的初次审查的报告¹ 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重申决心维持一个单一、统一的联合国共同制度，作为规定和协调联合国共同制度服务条件的基础，

强调维持一个协调统一的联合国共同制度的重要性以及由此产生的惠益，

再次要求联合国共同制度所有组织在与薪金、津贴和服务条件相关事项上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合作，

表示关切联合国共同制度各工作地点对 2016 年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结果的实施持续不一致的情况，

强调司法独立原则的重要性，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¹ A/75/690。

² A/75/797。



2.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所载结论和建议；
3. **肯定**秘书长在编写报告过程中努力与多个利益攸关方接触，并鼓励继续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进行外联和协商；
4. **再次要求**共同制度各组织行政首长在处理联合国系统各法庭接手的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建议和决定相关的案件时，征求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意见，并再次敦促各组织理事机构确保其行政首长遵守这一要求。
5. **请**秘书长在其下一次报告中提供详细最新资料，说明两个法庭在与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有关事项上的判例分歧，并评估其对联合国共同制度一致性的影响；
6. **回顾**咨询委员会报告第 24 段，鼓励联合国共同制度各法庭之间加强交流，保持沟通；
7. **强调指出**，尽管联合国共同制度的一致性实际经常受到挑战，维护共同制度的一致性仍然是一个原则问题；
8. **请**秘书长再提交一份报告，就现实可行的备选方案提出详细建议和透彻分析，重点是秘书长报告第四节所列备选方案 D 所述涉及对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事项相关案件的裁定作出改变的措施、备选方案 B 所述仅限于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研究法庭判决并发布指导意见的措施以及增加两个法庭间交流的措施，并迟于第七十七届会议提交大会审议；
9. **又请**秘书长在进一步分析报告第四节中的备选方案 D 时，考虑如何利用两个法庭的现有框架、基础设施和法官，使联合分庭仅在需要时才投入运作，从而尽量减少与这一备选方案有关的费用，并确定各组织为承认联合分庭的管辖权或接受其管辖而可能需要采取的措施；
10. **还请**秘书长在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主要会期期间，非正式通报关于联合国共同制度司法架构的报告的编写进展情况。